

这家幼儿园太危险

老师、大厨携带乙肝病毒

11月24日,无锡一家幼儿园的2名老师和1名厨师被查出携带乙肝病毒。昨天,其中一名乙肝病毒携带者沈女士自曝了其中的内幕。



发生事故的天河幼儿园

幼儿园老师查出携带乙肝病毒

沈女士称,她是今年2月从其他幼儿园调入惠山区天河幼儿园工作的,“我在2007年5月份体检过,并领到了健康证,有效期限是一年。从我进入天河幼儿园到现在,今年11月24日是第一次体检。”沈女士说,天河幼儿园是一所私立幼儿园,现在园内有300多名儿童。今年七八月份,幼儿园曾组织部分老师进行体检,但直到9月1日开学时,

里上班的,我和王老师各带一个班,每个班有30多个孩子。平时我们和孩子们一起吃饭,我真担心孩子也被传染上。”

孩子入园时都打过乙肝疫苗

昨天,天河幼儿园相关负责人表示,沈老师和另两人的确在这次体检中查出了乙肝表面抗原阳性。由于该园是私立幼儿园,师生的流动性都很大,目前又正忙着幼儿园升级,因此部分老师和工作人员的体检被延后到11月底。

这名负责人称,目前查出乙肝阳性的三人均已离岗,在家休息。“我们已经对其他3名厨师全部进行了复查,他们的健康状况都没有问题。这几天,我们还组织了现在在职的19名教师进行全面复检。”这名负责人表示,目前最重要的是还没找到病源,所以尚未通知家长,“孩子们入园时应当已经打过乙肝疫苗,因此是会被传染的。”

经常有老师未经体检就上岗

“我检查了‘两对半’,结果显示弱阳性,医生说这表示刚传染上不久。”在沈女士看来,她很可能是被幼儿园的厨

师张某传染上的。沈女士希望幼儿园让张某作进一步检查,以确定张某是否是病源。“12月1日我离岗以来,找了幼儿园很多次,他们也没给我任何说法,只答应这个月的工资照发,我要相应的赔偿。”沈女士还透露说,这家幼儿园的工作人员流动性大,经常有老师未经体检就上岗。就连沈女士自己,高中毕业幼师证都没有,也照样进入这个幼儿园上班。

教师应在每年7月接受体检

惠山区妇保所相关人员说,老师和厨师携带乙肝病毒肯定是不能上岗的。按正常体检程序,老师应当在每年7月学校开学前接受体检,合格后持健康证才能上岗。

无锡市传染病医院乙肝专家称,虽然一般性接触不会传染乙肝,但如果是厨师,有可能通过唾液、血液等途径传播。接种过乙肝疫苗的儿童也可能感染乙肝,只有产生抗体后才能不被传染。

疾控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如果幼儿园查出有乙肝病人,疾控部门会按照传染病处理的相关程序,对病人进行调查,并对场所和人员进行必要的消毒,并接种乙肝疫苗。陆媛 唐文/摄

浮世绘

好了伤疤忘了痛 两刑释老汉合谋诈骗

两个刑释人员“旧病复发”,合伙导演了一出冒用他人名义施行旧房拆迁工程的诈骗闹剧。两人骗得15万元定金后逃之夭夭,谁料还是被警方抓获。昨日经无锡市滨湖区检察院审理,两名犯罪嫌疑人于某、丁某因涉嫌合同诈骗罪依法批捕。

于某、丁某今年都已经年过五旬,均为江阴市无业人员。丁某曾因犯抢劫罪被判过有期徒刑6年,于某曾因犯盗窃罪等被判有期徒刑8年。两老翁刑释后仍不思悔改,合谋导演一出合同诈骗闹剧。今年5月,丁某明知无锡市滨湖区某村第一期拆迁工程已被其他公司中标的情况下,和于某合谋诈骗。于某谎称自己是常州市某拆房有限公司的负责人,联系上一个从事拆房的老板,称愿意将该工程3.5万平方米的面积交给拆

房老板拆迁,还带着拆房老板及其合伙人到上述某村旧房工地“实地看房”,结果拆房老板信以为真。

今年5月23日,于某、丁某等人遂在家中捣鼓出一份假拆迁协议,以每平方米22.5元的价位将“拆房工程”发包给拆房老板,商定押金90万元。6月1日,于某、丁某又以种种假象和伪造的文书骗得拆房老板与其签订拆迁协议,先收取定金5万元。6月5日,于某等人又在滨湖区某村一宾馆内骗得拆房老板追加的10万元定金,合计骗得15万元定金。6月25日,拆房老板带领工程队前往上述某村工地拆房时,发觉上当受骗,可于某、丁某已逃匿“蒸发”。10月5日,于某在江阴市利港镇落网。11月2日,丁某也落入法网。

蔡安民 陈超

欠下连环债后 无知女孩伸手窃老板

年轻女孩刚踏上社会不久就欠下连环债,竟从打工单位偷钱偿还。近日黄某因盗窃罪被无锡市惠山区检察院批准逮捕。

黄某年仅18岁,刚毕业不久,一度在无锡市某酒店做收银员。但她缺乏经济头脑,做事粗心,收银中几次出现错误,使酒店损失5000元。酒店经理屡次催她还钱,黄某只得编造了生病缺钱的谎言,从家人和同学处借到5000元钱,偿还了欠酒店的债务。2008年11月,黄某至长安街道某服饰店打工。这期间,黄

某的同学多次向她讨债,黄某苦于还债,看到服饰店营业收入不菲,起了歪念。11月4日,黄某和服饰店员工江某一起照看生意。趁江某离开之际,黄某窃得收银台抽屉的钥匙,偷走6400元人民币。黄某将所得赃款大部分还给了同学和家人,余下的钱为自己购买了一只手机。4日夜晚,服饰店老板李某在清点营业额时发觉少了钱,立刻起了怀疑并报警。警方排查后迅速锁定了黄某,11月6日,黄某被抓,家人代其退还了全部赃款。

晓宇 朱健 陈超

锡城检察官寄语

“根据以往的办案经验,元旦前夕和正月十五前后是职务犯罪高发期。”昨日无锡市检察机关的检察官提醒说,节日临近要把脑袋里预防职务犯罪的弦绷得紧。一是劝君管住自己的手。一些同志喜欢烟酒,总是张口问别人要。二是劝君管住自己的腿。新春去跑官要官使不得。三是劝君管住自己的嘴。当你喝得尽兴时,什么组织纪律,保密守则就易丢于脑后,丧失党性和原则,事后清醒已晚。四是劝君制约自己的娱乐方式。五是劝君节日莫乱“请客”。新春请客吃饭,最好限定于自己的亲戚好友。六是劝君莫乱许愿。如果不能正确把握,擅自行使权力,可能会造成国家财产的损失,会犯渎职等犯罪。七是劝君节日莫赌博。千万不能与业务单位的老板去打麻将,因他在这种场合会送钞票给你去赌,在不知不觉中违法违纪。

吴振康 陈超

机票打折啦

一年一度的春节即将来临,机票销售又开始升温,深圳航空无锡公司推出了“易来易往”往返特价套票。

在2008年12月10日至2009年2月28日期间推出7条航线,最低折扣可至3折,最高不过5折。

从2008年12月5日开始,凡购买2009年春节前后特定时间内深航往返机票的旅客,可享受机票折扣优惠。

始发航班乘机日范围为2008年12月10日至2009年1月26日;回程航班乘机日范围为2008年1月27日至2009年2月28日。在这个时间段内,旅客可在7条航线内自由选择出行和回程时间。

陆媛

动物也要把冬过

天气渐渐寒冷下来了,无锡动物园的动物们怎么过冬呢?

最近几天动物园游客数量非常少,小动物们纷纷享受着属于自己的冬天。今年动物园从东北共运输了30吨干草来锡;此外每月还准备鱼和鸡各400斤作为食物。



袋鼠躲在避风处

层厚厚的干草,保证长颈鹿不着凉。

出生在北京的长颈鹿不怕冷

今年5月才到无锡的长颈鹿瞳瞳和梦梦似乎对寒冬没有太大的感觉。昨天下午2:30左右,瞳瞳和梦梦都在动物园的笼子里转悠。游客一走过时,它们会兴奋地走上前去要吃的。工作人员说,瞳瞳和梦梦都是在北京动物园出生的,从小就已经习惯了寒冷的气候,因此冬天对它们的影响不会很大。尽管如此,动物园的工作人员早就给长颈鹿的大屋内安装了电热器,并在地上铺上了一



河马泡温泉

河马泡温泉 狗熊不冬眠

熟悉狗熊的人都知道,黑瞎子在冬天是要冬眠的,可无锡动物园中的狗熊似乎已经改掉了这个习惯。在游客的挑逗下,它们不断表演经典剧目“拜拜”,博得了阵阵笑声。猕猴们一边吃着饲养员准备的食物,一边拱在暖风机旁,甭提有多惬意了。而最幸福的恐怕要算河马了,工作人员给它们准备了冬暖夏凉的井水,尽管馆外是一片暖意。匡笠 薛晟

无锡视频

居家养老中心的生活很惬意

滨湖区震泽社区是无锡市建立的首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如今已经走过了3个年头,昨日,“生活无锡”视频直播室邀请到了无锡市滨湖区蠡湖街道震泽社区党总支书记张雯华、震泽社区义工朱笑萍、震泽社区老人华菊珍、震泽社区老人周九同,请他们给网友们说说震泽社区老人是怎样在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里“老有所依、老有所乐”的。

锡城第一个居家养老中心

张雯华说,2004年9月份,震泽一居委、震泽二居

委、金湖苑社区合并成了如今的震泽社区。合并过后,张雯华发现一个问题,由于当时的震泽新村是老的居民小区,是原本的市中心拆迁过来的住户,所以老年人特别多。于是滨湖区就将第一个居家养老试点放在了震泽社区,2005年9月无锡市第一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在震泽社区成立。

“我们提供无偿服务”

震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左右,并综合利用社区内各类服务活动用房2527平方米,室外场地4块,面积

1500平方米,和380平方米的老年活动中心。服务中心居家养老项目不以营利为目的,对户籍、居住在社区的60周岁以上社会孤老,80周岁以上享受低保、生活不能自理或部分不能自理的老人、百岁老人、特一等伤残军人提供无偿服务。

“那生活是相当惬意啊!”

周九同和华菊珍是一对结婚60余年的老夫妻,目前两人同在震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生活。华菊珍说:“要说我们现在的日子,那是相当惬意啊!” 匡笠 薛晟

物业管理不到位 业主拒交管理服务费

对小区物业管理服务不满,业主拒交物业管理费以示抗议。催缴未果,物业将业主告上法庭,要求支付拖欠13个月的管理费。日前,北塘法院依法判决业主支付管理费2000余元。

今年1月20日,北塘区某小区的业主委员会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了服务委托合同,委托管理期限自2008年元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止。双方约定,物业管理公司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小区的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均应履行合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物业的管理服务费,住宅房屋由物业公司按每平方米1.3元向业主或物业使用人收取。然而,自2007年7月7日起,业主刘某一直拒绝交纳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公司多次催缴未果。按照其房屋建筑面积,刘某每月应交纳150余元,至2008年8月6日止13个月合计应交纳物业管理服务费2000余元。今年8月,物业公司一纸诉状将业主刘某告上法庭,要求其支付2007年7月7日起至2008年8月6日止的物业管理费2000余元。

对此,业主刘某则认为,物业管理服务质量不符合规定的标准,二楼私自改作商铺,物业未予监管。自己室内

遭窃,没有得到合理解释。楼下商店的噪声严重影响其正常生活,物业也未予解决。刘某认为之所以发生这么多事都是因为物业公司的服务不到位,所以不同意交纳物业管理费。

法院经审理认为,依法成立的合同受法律保护。物业管理公司应当全面履行合同,业主刘某也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的公司交纳物业管理费。由于物业公司的管理、服务行为指向的对象是整个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公共秩序、绿化、环境卫生等,目标是为全体业主创造一个更适宜生活的外部环境,而不是指向某一特定的业主,为其提供特定的服务,工作中难免出现瑕疵。如果确实因为物业公司的工作违反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标准,或对公用部位、公用设施设备管理不善,造成物业环境恶化的,可以要求物业管理的行政主管部门对物业公司进行相应的处罚,或通过业主委员会向物业公司主张权利,而不能以物业服务存在问题拒绝交纳物业管理费。故法院判决刘某支付物业公司自2007年7月7日至2008年8月6日止的物业管理服务费2000余元。

庄莉莉 薛晟